# 2024年餐厅承包经营合同 餐饮行业承包合同(9篇)

来源：网络 作者：紫陌红颜 更新时间：2024-06-23

*餐厅承包经营合同餐饮行业承包合同一乙方：甲乙双方就 员工餐厅承包经营问题，经过友好协商，达成以下协议：1. 甲方员工餐厅由乙方承包经营，供餐范围仅限xx集团内部员工及公司客人，禁止对外开展经营行为，一经发现乙方有对外开展的经营行为，即处以乙...*

**餐厅承包经营合同餐饮行业承包合同一**

乙方：

甲乙双方就 员工餐厅承包经营问题，经过友好协商，达成以下协议：

1. 甲方员工餐厅由乙方承包经营，供餐范围仅限xx集团内部员工及公司客人，禁止对外开展经营行为，一经发现乙方有对外开展的经营行为，即处以乙方罚金 元(甲方可从乙方每月用餐费用中直接扣除)，甲方并可视严重程度，确定是否解除本合约。

2. 甲方提供就餐场地，收取乙方场地使用费，场地租金按元/月结算，场地卫生由乙方指派专人负责清扫;甲方根据目前餐厅现状提供相应设备(另附清单)，正常性损耗后由乙方进行补给、维修，保证正常使用，餐厅产生的水电费用由乙方承担并按 月 向甲方予以支付;对双方造成的物品损坏，甲乙双方应在认定责任人后予以赔偿处理。

3. 甲方对食堂承包人员的岗位暂时给予保留并由甲方统缴相关人员五项保险，食堂在承包期内完全实行自负盈亏，公司不负担除缴纳保险以外的其他成本支出。

4. 乙方在经营员工餐厅期应接受甲方的监督和管理，在甲方发现问题并通知乙方之日起24小时解决甲方所反映的问题，否则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

5. 乙方按照甲方要求，于每个工作日时前，保证饭菜供应到位，不得无故或者借口拖延、更改供餐时间。

6. 乙方为甲方的供餐标准为人民币/餐，分别为主荤(全荤) 贰 副荤(半荤) 贰 素菜 壹 汤，米饭供应不限量。如遇物价上涨或者下跌，供餐标准可通过甲乙双方协商作出调整，乙方必须保证以每餐不低于160人的用餐量供应到甲方员工食堂。

7. 乙方应根据季节更替对菜品进行更新，并于每月前提供给甲方主管部门本月员工餐厅菜谱壹份，且保证每月菜品种类不低于五十种，次月与上月的菜谱必须要有三分之一以上的是没有重复过的新菜品。

8. 经营期间，乙方必须保证甲方员工餐厅的食品卫生安全和环境卫生，对所有菜品进行72小时现场留样处理，确保不发生群体性疾病传染和食物中毒事件，如有发生，乙方承担由此带来的所有法律责任和经济赔偿责任。

9. 乙方在经营甲方员工餐厅期间，所有员工餐厅工作人员必须佩带健康证才能上岗并接受甲方的检查与监督。

10. 乙方以甲方实际就餐餐券为结算凭据，餐费每月结算一次，甲方与乙方在次月10日前结算前一个月餐费，在甲方与乙方确认当月消费总额后 拾伍 个工作日内将前一个月餐费现金支付给乙方。

11. 甲方印制的就餐券只用于员工就餐凭证，不再做其他任何用途;乙方对于甲方就餐券除提供就餐服务外，可以提供其他形式的服务来取代就餐服务(仅限可食用物品，且兑换价格必须不超过同期超市零售价格)。严禁兑换现金和其他物品，甲方会对乙方的工作做不定期的监督、检查，如果发现一次此类兑换行为，处乙方罚金人民币 三仟 元(甲方可从乙方每月用餐费用中直接扣除)。

12. 甲方将在每个季度开展一次针对全体职工的“员工食堂的满意度调查”，同时邀请乙方参与到调查之中(调查总分中员工评分占总分值的70%，副总级以上高管评分占总分值的30%)，每次调查以70%的满意率为合格指标，甲方将调查统计结果及整改意见三日内发至乙方，如果在调查中乙方不合格，甲方将给予乙方壹个月的改善观察期，如果在改善观察区仍不能达到满意率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13. 原公司小食堂继续保留，单独供应董事长及副总级以上高管用餐，副总用餐标准为10元/人/餐，董事长用餐以30元/餐的标准(按每天固定壹餐的费按月用进行结算)进行核算，如遇添加菜品可以在菜单上单独列出并由相关领导签字确认。

14. 本合同有限期，自年日至 年 月 日止;合同期满，同等条件下，乙方拥有优先承包权。

15. 甲乙双方不得无故提前终止本合同;如需终止本合同，一方应该提前 叁拾 天通知对方。

16. 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 人民法院起诉。

17. 本合同，甲乙双方各执，合同需经双方签字、盖章后方可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餐厅承包经营合同餐饮行业承包合同二**

甲方：\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

为对员工餐厅综合管理，提高员工膳食标准，经甲、乙双方通过友好协商，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同意员工餐厅由乙方承包经营。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特订立本合同。

一、承包内容及经营范围

承包经营甲方员工餐厅，负责供应甲方员工（早、中、晚、夜宵、通宵）。在确保上述就餐正常供应后，可根据员工需要和能力许可，兼营小炒，承接接待餐业务，烟酒饮料等零售。严禁在食堂区域内（包括宿舍）进行非法经营活动和其它用途。

二、承包期限

本合同自\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起至\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为止，有效期为\_\_\_\_\_\_年。合同期满后双方要求续签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权。

三、餐费标准

甲方食堂餐费标准按每人每天单价计：

人员

早餐

中餐

晚餐

夜餐

通宵餐

高层人员

高层人员

普通人员

其他人员

四、场地使用及相关费用

1．甲方免费向乙方提供厨房场地和用具的使用权。进场前甲方负责将基础设施装修完毕或破损部分及用品一次性维修保养完成后交付乙方使用。上述物品经清点（按清单双方签名）后交付乙方使用，若双方终止合同后，乙方应将上述物品交还甲方，如有遗失、损坏，乙方负责赔偿（自然损耗除外）。

2．承包期内，食堂内的用具维修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承包区内外的设施维修整改费用由甲方承担。若乙方需要添加或更新厨房设备用具，须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添置费用由甲方负责（添入物品清单内）。

3．承包期内，甲方负责水电费，乙方负责餐厅卫生费、燃气费及其它费用。

4．乙方对餐厅负全部责任，所有卫生条件必须符合有关部门规定的标准，因违反有关部门卫生管理办法而遭到处罚者，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甲方损失，乙方负责赔偿。

5．如乙方要占用甲方厂区承包区以外的其它地方扩大经营，乙方需向甲方提出正式书面申请需征得甲方同意，由甲方审订批准。

五、双方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权利与义务

2．甲方对乙方的采购、配菜、营养搭配、服务水平及食品卫生、环境卫生等方面进行监督，并有权要求乙方及时整改。

3．甲方应协助乙方维持就餐秩序，并加强就餐员工的素质教育与训练。

4．员工凭就餐券或其它方式（就餐卡、签名、刷卡等）用餐，甲方应提前告知乙方就餐的人数，如遇加班、放长假等非正常因素必须提前一天通知。

5．乙方工作人员必须遵守甲方的各项安全、治安、消防等规章制度，甲方有权处罚乙方工作人员的违纪行为。

（二）乙方权利与义务

1．方负责食堂的经营管理，具体包括人员配备、采购、制作、厨房、餐厅的环境等管理事项。

2．乙方必须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卫生法》，禁止供应未经卫生防疫部门检查的各类食品和“三无”调味品。

3．乙方工作人员必须将每天食品留样24小时，以便发生事故追查原因。

4．由于乙方所提供的食品不洁给甲方员工造成食物中毒或其他后果的，必须承担相关费用以及法律责任。

5．乙方人员必须每天做好厨房、餐厅等所有工作场地的卫生，严禁进入甲方的办公、生产和工作场地，违者按甲方的《厂纪厂规》处理。

6．餐厅工作人员一律凭“健康证”上岗，并每半年统一体检一次，无健康证一律不得上岗。

7．乙方必须提前一周将菜单给甲方管理人员审核，经核准后在餐厅内公布。

8．厨房和餐厅的残渣剩饭由乙方负责处理，但不得扔在厂区内。

9．如市场物价上涨过高，造成乙方在连续二个月亏损的情况下，有权向甲方提出增加伙食费用，甲方应尽快进行市场调查，若情况属实，应适当增加伙食费用。

10．因不可抗力原因造成损失时，乙方不承担甲方房产和设施的经济损失。

11．乙方必须自觉接受甲方的监督和指导，依法经营，认真履行合同。

六、结算方式

乙方每月将上月餐费开具正规发票送交甲方财务，甲方以月结\_\_\_\_\_\_天的形式通过银行汇款方式支付乙方伙食费（乙方须提供抬头）。

七、违约责任

1．经营期间，双方不得擅自中断合同，单方无正当理由提出解除合约，需经双方协商后提前十五天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按上月营业额补偿对方。

2．除不可抗力事件外，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不及时或不充足供应职工膳食。

3．由于甲方原因造成乙方未能按合同要求供应膳食，而造成乙方经济损失，由甲方负责赔偿。

八、仲裁

本合同发生争议时，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向工商行政部门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出上述审理。

九、本合同如有遗漏和未完善之处，在补充协议中明确，补充协议作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力效力。

十、合同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合同正本一两份，双方各持一份。

十一、附件《 \_\_\_\_\_\_\_\_\_\_\_\_\_\_\_\_\_\_》与本合同一同生效。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

法人代表：\_\_\_\_\_\_\_\_\_\_\_\_\_\_

时间：\_\_\_\_\_年\_\_\_月\_\_\_\_日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

法人代表：\_\_\_\_\_\_\_\_\_\_\_\_\_\_

时间：\_\_\_\_\_年\_\_\_月\_\_\_\_日

附件：

a．营业执照复印件

b．卫生许可证复印件

c．团膳资格证书复印件

d．公众责任险复印件

甲方:

乙方:

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规定，对甲方餐厅的承包事宜进行约定。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甲方将其位于上海市区路号之 餐厅发包给乙方作为餐厅使用。乙方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的运行模式。乙方独自承担经营过程中的债权债务和由此引发的经济、安全和法律责任。甲方协助乙方做好对外协调工作。。该餐厅实测建筑面积为 平方米，结构为 。

第二条 承包期限为 年。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甲方另行给予乙方装璜时间 天，期间免交承包费。承包期间甲方将餐厅交付乙方使用，无条件提供餐厅所需各类证照如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食品卫生许可证、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消防批文、环保测评批文等。

第三条 甲方承诺在乙方承包期间，不防碍乙方的正常经营。乙方根据其有关财务法规及规章制度，按有利于经营的原则自行管理。甲方不予干预。乙方承诺不破坏餐厅结构，保证自己的行为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且遵守本合同各项约定。

第五条 合同期间餐厅的水、电、煤、通讯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六条 甲方交付餐厅时已配备的设施归甲方所有，经双方清点后签字确认。乙方应保证正常使用，防止不正常损坏。乙方自行装修和增设附属设施所有权归乙方所有。

第七条 承包期间，乙方发现餐厅及其附属设施有损坏或故障时，应及时通知甲方修复；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的 日内进行维修。逾期不维修的，乙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甲方保证交付餐厅及其附属设施处于正常的可使用和安全的状态。甲方对该房屋进行检查、养护，应提前 日通知乙方。检查养护时，乙方应予以配合。甲方应减少对乙方正常经营活动的影响。

第八条 甲方义务

1、向乙方提供经营场所、经甲乙双方认可的设施和设备（详细财产以财产移交清单为准）。

2、努力为乙方创造良好的经营服务环境，保障乙方水、电、煤、通讯的正常供应及使用。

3、协助乙方努力做好承包期间的对外协调工作（包括各行政部门及餐厅之房屋所有人）。

4、协助乙方努力做好突发事件和重大事故的处臵工作。

5、在乙方承包经营过程中，如遇国家行政执行机关按法律规定，必须要对餐厅进行安全消防等方面的改造，应由甲方出面处理，并承担相应的改造费用。

6、应及时办理乙方承包经营期间的各类证照的年检工作，保证乙方正常的经营活动不受干扰。

第九条 乙方权利

1、合同期内，乙方对甲方提供的资产享有合同使用权并必须保持设备完好。如因使用期限已满自然损坏的设施，应由乙方及时上报甲方审定后报废，乙方不得擅自处理。

2、拥有在合同规定范围内的自主经营权和收益权。

第十条 甲方违约责任

1、甲方交付的餐厅存在缺陷的，甲方应自交付之日起的日内进行修复、逾期不修复的，甲方同意减少承包金并变更有关承包金条款。

2、因甲方未在该合同中告知乙方，该房屋承包经营前已抵押或产权转移已受到限制，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应负责赔偿。

3、承包经营期间，甲方不及时履行本合同约定的.维修、养护责任，致使房屋损坏，造成乙方财产损失或人身伤害的，甲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4、承包经营期间，非本合同规定的情况甲方擅自解除本合同，提前收回该房屋的，甲方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抵付乙方损失的，甲方还应负责赔偿违约金与实际损失的差额部分。

5、乙方承包经营的餐厅证照不全或不及时的进行证照年检或未尽责进行对外协调，无法正常开展餐饮业务，致使承包经营目的不能实现。

6、甲方未按时交付承包经营之餐厅，经乙方催告后 日内仍未交付。

1、乙方人为损坏餐厅设施而不赔偿，在甲方给予的宽限期过后仍拒绝赔偿的。

2、乙方逾期不交承包金的；

4、乙方在餐厅内从事违法、违规行为。

第十二条 本合同到期后自动终止。乙方如需继续承包的，应于合同期限届满前十五日之内向甲方提出续约要求。

第十三条 甲乙双方可就本合同的未尽或修改事宜，另行协商作出补充修改协议。该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四条 甲乙双方就本合同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提交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

第十五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后生效。

甲方: (盖章) 乙方：（签名)

发包方： （以下简称甲方）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住所地：

承包方： （以下简称乙方）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住所地：

甲方均为 餐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餐饮公司”）的股东，有权将餐饮公司承包给乙方。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乙方承包甲方的餐饮公司事宜达成协议，特签订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一、承包经营项目

甲方同意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承包经营餐饮公司，该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法定代表人为 ，公司住所地为北京\_\_\_\_\_区 大厦 层。

二、承包期限：

从20 年 月 日至20 年 月 日止。

三、承包方式和条件

1、甲方将餐饮公司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条件交付给乙方承包经营，乙方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甲方不参与也不干预乙方的经营管理。乙方有权决定公司行政管理人员、财务人员、厨师和其他员工的聘用和辞退。

2、乙方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向甲方交付承包经营费，乙 1

方有权使用餐饮公司现有的房屋、设备、设施和其他用具等。水、电、暖、煤气（天然气）费按照实际发生额直接向有关单位支付。除上述费用外，乙方不再向甲方支付任何其他费用，甲方也不得以任何借口和理由向乙方索要任何费用和款项。

3、乙方仅负责自己承包经营期间因乙方原因所形成的债权债务，因其他原因或乙方承包经营期间以外所形成的债权债务由甲方承担，乙方概不负责。

4、甲方将餐饮公司现有的设备、设施、工具和用具（详见附件一）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交付乙方使用。

5、乙方承包经营期间因餐饮公司的承包经营等事宜需要与物业公司、周边其他单位或消防等行政管理部门进行交涉时，甲方应给予乙方积极的协助，必要时应负责出面协调和办理相关事宜。

6、乙方承包经营期间，甲方负责提供设施、设备的维修和保养。

7、房屋修缮与使用

（1）在承包经营期内，甲方应保证其发包餐饮公司所在房屋的使用安全。甲方对该房屋及其设备应定期检查，及时修缮，做到不漏、不淹、三通（户内上水、下水、照明电）和门窗完好，以保障乙方安全和餐饮经营的正常使用。该房屋及所属设施的维修责任除双方在本合同及补充条款中约定外，均由甲方负责（乙方使用不当除外）。

（2）甲方提出进行维修须提前 日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应积极协助配合。

乙方向甲方提出维修请求后，甲方应及时提供维修服务。若甲方未在乙方书面通知要求的合理期限内进行维修，乙方有权组织维修，竣工后，其维修费用凭正式发票在乙方应交纳的承包经营费中扣除。

8、房屋前停车位的提供和保证

2

甲方保证，在该餐饮公司房屋前免费为乙方提供 车位，以方便乙方顾客停车就餐。乙方有权支配和使用上述车位，若因此与任何第三方发生争议和纠纷，甲方应出面协调解决。甲方不能保证上述车位时，应承担相应损失，每个车位每天按照 元计算，乙方有权先行从承包经营费中扣除。

9、商标使用

（1）本合同中所述“商标”指甲方或餐饮公司注册登记的各项商标和/或任何同该商标有关的其他标识或特殊标记。

（2）甲方或餐饮公司是注册商标合法所有人，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甲方和餐饮公司同意乙方在餐饮方面使用其商标，即使在本合同有效期终止后，甲方和餐饮公司亦同意乙方继续无偿使用甲方的商标。

四、承包经营费用及支付

1、甲方同意乙方应向甲方交付的承包经营费为每年 万元。

2、承包经营费按年支付，第一年的费用于合同签订后支付，第二年的费用于承包经营合同终止日前两个月内支付。

五、定金

合同签订时，乙方向甲方交付定金 元，以保证本合同的履行。若乙方不能按照合同约定交付第一笔承包经营费，甲方所收定金有权不予返还；若甲方不能如期交付本合同项下的餐饮公司和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应双倍返还乙方的定金。

六、附随义务

证复印件给甲方，以使甲方确实了解乙方的真实身份。

七、餐饮公司的交付

甲方应于合同签订后 日内交付餐饮公司，清点交接财物和办理交接手续。乙方有权决定是否作价接收所剩的粮油、副食品等，合同终止时甲方须按价接收乙方剩下粮油、副食品。

八、房屋交付及收回的验收

1、甲方应保证其租赁房屋本身、附属设施、设备以及餐饮所需设施、设备和工具处于能够正常使用状态。合同到期后，乙方交回上述房屋、设施、设备和工具等时，甲方应允许乙方合理使用和折旧所导致的上述内容的房屋和物品在使用功能上的下降。

2、验收时双方共同参与，如对装修、器物等硬件设施、设备、工具有异议应当场提出。当场难以检测判断的，应于事后尽快向对方主张。

九、合同的变更、解除与终止

1、双方可以协商变更或终止本合同。

2、甲方有以下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1）不能提供餐饮所用房屋或所提供房屋不符合约定条件，严重影响乙方的餐饮经营。

（2）甲方未尽房屋修缮义务，严重影响乙方餐饮经营的。

（3）乙方经营严重亏损（连续亏损三个月以上），导致无法继续经营时。

（4）国家指定的甲级传染病对餐饮经营构成严重影响时。

3、承包经营期间，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拆改变动房屋结构。

（2）严重损坏房屋，在甲方提出的合理期限内仍未修复的。

（3）拖欠承包经营费累计 个月以上。

4、承包经营期满前，乙方要继续承包经营的，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承包经营权。

5、承包经营期满后，任何一方依据合同约定提出终止合同要求时，合同自然终止。

6、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合同无法履行的，任何一方有权终止合同。

十、违约责任

1、因甲方或餐饮公司在乙方非承包经营期间非因乙方原因形成的债务导致第三人向乙方或乙方承包的餐饮公司主张债权严重影响乙方经营所导致的损失应由甲方承担，乙方有权从应当交付的承包经营费中先行扣除，乙方无法扣除或所扣除数额不足以赔偿损失的，甲方应立即补足，逾期不赔偿的，甲方每日应承担逾期付款额百分之三的违约金。

2、因甲方不能提供符合本合同约定条件的餐饮经营用房和设施设备或提前收回餐饮所用房屋而解除合同的，甲方应向乙方支付本合同总金额 %的违约金。甲方除应按约定支付违约金外，还应对超出违约金以外的损失进行赔偿。

3、如乙方要求甲方继续履行合同的，甲方每逾期交房一日，则每日应向乙方支付年承包经营费 %的滞纳金。甲方还应承担因逾期交付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4、由于甲方怠于履行维修义务或情况紧急，乙方组织维修的，甲方应支付乙方费用或折抵承包经营费，但乙方应提供有效凭证。

5、因甲方提供的餐饮用房存在权属瑕疵或非法出租房屋或无权发包该餐饮公司而导致本合同无效或无法继续履行时，甲方应赔偿乙方损失。

6、承包经营期间，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应当赔偿

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1）未经甲方同意，将餐饮公司转包给他人使用的；

（2）未经甲方同意，擅自拆改变动房屋结构；

（3）拖欠承包经营费累计 个月以上的。

十一、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消除之日起十五日内，将不可抗力情况书面通知另一方。

由于本款原因提前解除本合同的，致使本合同不能继续履行或造成的损失，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因国家政策需要拆除或改造已租赁的房屋，甲方提前三个月通知乙方的，甲方不承担因此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否则甲方应全额承担乙方因此所受的损失。

因上述原因而终止合同的，承包经营租金按照实际承包经营时间以日计算（将年承包经营费按照每年365日平均到日计算），多退少补。

十二、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订立补充条款。补充条款及附件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三、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四、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十五、本合同及附件一式四份，由甲、乙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签约日期：20\_年 月 日 签约日期：20\_年 月 日

我方为上述餐饮用房的所有权人，我方认真阅读、并完整理解了上述内容，同意和认可甲乙双方的上述约定。

丙方（餐厅房屋所有权人）：

设 施 、设 备 清 单

本清单为 （甲方）同 （乙方）所签订的《餐饮承包经营协议书》的附件。

甲方向乙方提供以下设施、设备：

一、燃气管道 [ ] 煤气罐 [ ]

二、暖气管道 [ ]

三、热水管道 [ ]

四、燃气热水器 [ ] 型号：

电热水器 [ ] 型号：

五、空调 [ ] 型号及数量：

六、家具 [ ] 型号及数量：

七、电器 [ ] 型号及数量：

八、水表现数： 电表现数：

九、装修状况：

十、其它设施、设备：

甲方： 乙方：

签约日期：20 年 月 日

燃气表现数：

1.餐厅承包经营合同

2.餐厅承包经营合同模板

3.餐厅承包经营的合同通用版

4.餐厅承包经营协议书推荐

6.餐厅转让合同范本

7.承包经营合同范本

8.宾馆承包经营合同范本

**餐厅承包经营合同餐饮行业承包合同三**

出租方：\_\_\_\_\_\_\_\_\_\_\_\_\_\_\_(简称甲方)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租方：\_\_\_\_\_\_\_\_\_\_\_\_\_\_\_(简称乙方)

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_\_\_

合同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

为了促进\_\_\_\_\_\_\_\_\_\_饭店的发展，将该饭店升级为\_\_\_\_\_\_\_\_\_\_\_\_\_\_\_一流宾馆，甲乙双方就\_\_\_\_\_\_\_\_\_\_饭店的租赁事项，经自愿协商，达成如下协议(甲方经民主决策通过)。

第一条\_\_\_\_\_\_\_\_\_\_饭店坐落于\_\_\_\_\_\_\_\_\_\_市\_\_\_\_\_\_号，本合同租赁标的物范围为\_\_\_\_\_\_\_\_\_\_饭店主体楼、停车场和门面。

第二条租赁期从\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至\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第三条租金前\_\_\_\_\_\_\_\_年为\_\_\_\_\_\_\_\_元/年;后\_\_\_\_\_\_\_年为\_\_\_\_\_\_\_\_\_元/年。

第四条租金的支付期限和方式：\_\_\_\_\_合同签字当日，乙方支付\_\_\_\_\_年的租金，计人民币\_\_\_\_\_\_\_\_元;从第\_\_\_\_\_\_\_\_\_年度起，每\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日前支付甲方本\_\_\_\_\_\_年度租金。\_\_\_\_\_\_\_\_\_\_\_\_\_\_年甲方不收取乙方租金。

第五条乙方租赁饭店后，承租期间的水、电费，电视收视费，卫生费，工商管理费，税款等与租赁标的有关的税费由乙方承担。

但甲方要为乙方提供好各项服务，协作乙方抵制乱收费。与甲方村民有关的纠纷，甲方有义务调解。协助落实本市政府招商引资的各项优惠条件。

第六条乙方租赁\_\_\_\_\_\_\_\_\_\_\_\_饭店后，只能将全部租赁标的\'用于旅店业，不能用于其他用途。

第七条乙方在租赁期间可以给租赁标的物重新命名。

第八条租赁期间乙方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主开展经营活动，独立承担各项法律责任。甲方协助乙方另行办理工商登记。

第九条承租期间租赁标的物的维修、管理由乙方负责，费用、风险也由乙方承担。

第十条乙方承诺在合同签订后\_\_\_\_\_\_\_年内完成对租赁标的物的大型装修，将饭店改建成\_\_\_\_\_\_\_\_\_\_\_\_市一流宾馆。

有关主楼、停车场、锅炉房等等施工方案、平面图效果图，都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乙方承诺完全按设计改建。

装修增添完成后，乙方应进行日常维护，保持各项设施的可使用性，禁止人为损坏。

租赁期满或因非双方的原因及因乙方的违约解除本合同后，对装修、改善添置物的处理是，除可由乙方处理外，其他一律留下所有权转移甲方，甲方对乙方也不予任何补偿。

第十一条双方约定，乙方投资在租赁物中的各项设施、装修、设备的折旧使用年限为\_\_\_\_\_\_\_\_年，同时约定实行每年6.67%的等额折旧率，即投资的价值每年减少率。

对租赁期间其他时间乙方的添置物的折旧\_\_\_\_\_\_年限与剩余的租赁时间等同。

本条的约定仅在甲方违约时作为计算乙方损失即剩余投资价值时适用。

第十一条乙方不得转租。

第十二条甲方承诺在乙方承租后，对锅炉房、洗涤房、职工餐厅的房屋封顶，墙外、墙内、地面抹平的土建工程部分负责施工，500平方米工程部分的费用自己承担，超出500平方米部分的工程款由乙方承担。

第十三条甲方若承建乙方装修工程的施工事项，双方另订合同，不属本合同约定事项。

第十四条乙方租赁期内发生的安全事故、工伤事故、意外损失等人为及自然灾害所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乙方的过错造成租赁标的物损坏、灭失的，乙方负责赔偿。

第十五条乙方不得将租赁标的物及装修改善添置物用于担保抵押。

第十六条合同解除条件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由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1、乙方不按本合同第九条的约定对租赁物进行装修改建的;

2、乙方改变租赁物用途的;

3、乙方转租的;

4、乙方拖欠租金达\_\_\_\_\_\_\_\_\_\_月的;

5、乙方拖欠职工工资达\_\_\_\_\_\_\_\_\_月的;

6、乙方拖欠税费达\_\_\_\_\_\_\_\_\_月的;

8、乙方违反本合同第十五条规定的;

9、乙方利用租赁物进行涉嫌犯罪行为的。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1、甲方迟延交付租赁标的物达\_\_\_\_\_\_\_月以上的;

2、甲方有针对乙方的故意侵权行为的;

第十七条租赁期满，乙方返还租赁标的物的时间是\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乙方返还租赁物时应做到相关设备、设施能正常运行。

第十八条因非甲乙双方的原因导致本合同不能履行的，互不承担责任。

第十九条违约责任：\_\_\_\_\_乙方被甲方依法解除合同后的乙方的违约责任是，给付甲方\_\_\_\_\_\_\_\_\_\_元违约金;乙方对其投资的剩余价值的所有权丧失，对装修及增添物，按本合同第九条第四款的规定办理。乙方拖欠租金的另按日3‰承担违约责任。违反第十七条第一款约定的，另按日\_\_\_\_\_\_元赔偿甲方损失;违反第二款约定的，承担修缮责任。

甲方被乙方依法解除合同的违约责任是，赔付乙方\_\_\_\_\_\_\_\_\_\_元违约金;除此之外，还应按本合同第十条的约定赔偿乙方投资剩余价值的损失。

第二十条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双方可以协商解决，也可以直接向法院提出诉讼。

第二十一条本合同一式四份，具同等效力。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以另行商定。对本合同的变更必须以书面形式为据，否则为越权无效行为。

以上协议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

甲方联系电话：\_\_\_\_\_\_\_\_\_\_乙方联系电话：\_\_\_\_\_

**餐厅承包经营合同餐饮行业承包合同四**

乙方(承包人)：

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一、江苏省溧阳职教中心(甲方)向 (乙方)，发包

(称为第 组)，作为学校师生用膳经营场所，承包期为壹年。自\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止，承包费为 元人民币 ，签订合同前一次性交清承包费和水电押金费\_\_\_\_\_\_\_元。水电费按表计量每月结算。水：2.50元/吨、电0.54元/度，根据水电部门的规定随时调整。

二、经营范围：为学校师生用膳服务，即提供师生一日三餐的饭、各种菜和各种点心，提供学校来宾招待服务，不得卖饮料、学生生活用品和学习用品等，不得使用一次性泡沫塑料快餐盒等具有污染的物品。所有经营活动只能限制在餐厅室内进行，不能在墙体窗口或门口或其它室外进行经营活动。

三、双方以《20\_\_年餐厅承包招标说明》为蓝本，作为合同附件并自觉遵照执行。

四、承包人对其所从事的经营活动、职工管理和生活负责，对其在承包过程中所造成的后果负责(如学生、老师食物中毒、安全事故、不正当竞争等)。承包人所聘请的临时工，不属于学校用人，是承包人个行为，学校只是提供其营业场所。所有工作人员必须遵守法律、遵守学校规章制度，服从学校后勤处、学生处、教务处等的管理。

五、承包人不得转包，中途退出或因发生事故停业，承包费一律不退，后果自负;承包期满时应提前一个星期甲乙双方清点财产，若有损坏将在财产押金中扣除;到下一期招租时，如果承包人要继续承包，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学校，可享受在同等条件下优先。不得破坏学校现有的固定资产和食堂用品。承包人的财产自行处理。

六、食堂内的电风扇、灯、开关、门窗玻璃由学校负责维修，食堂操作间的操作设备、水龙头、下水道堵塞及因操作造成的损坏等由乙方负责维修。

本合同一式三份，承包人一份、后勤处一份、学校办公室一份。自签订本合同之日起，即生法律效应。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承 包 人：

委 托 人： 身份证号码：

**餐厅承包经营合同餐饮行业承包合同五**

发包方：\_\_\_\_\_\_\_\_\_，男（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_\_\_\_\_\_\_\_\_，男（以下简称乙方）

一、甲方所有的金帝宾馆一楼餐厅6间，厨房1间（面积约180平方米），附属设施及装饰齐全一并交与乙方经营使用，餐具、餐桌、餐椅、空调等相关用具设备由乙方自己筹备（详见乙方自筹财产清单）。

二、乙方承包经营期限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起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止，共3年，承包期外本合同自行终止。

三、乙方承包经营期内，每年向甲方交承包费人民币叁万元整。

四、乙方承包费交付与甲方时间为每年10月1日一次性付清。（以收据为准）

五、乙方在承包经营期内，工商、税务、卫生等相关部门应办的各种执照证件及应缴的税、费由乙方自办自缴与甲方无关。

六、水、电甲、乙双方共同用一总表，乙方按月分别承担三分之一的水、电费。

七、乙方在承包经营期内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擅自转包或转让他人经营，同时对甲方交付与乙方的各种设施和财产进行保养与维修。

八、乙方承包期满后，双方自愿的情况下可另续签合同，若甲方不再发包或乙方不再承包，单方必须在本合同期满前三个月告知对方。

九、甲、乙双方终止合同后，乙方自筹备的餐具等相关设备（见财产清单）可自行处理，也可与甲方协商作价一致后转与甲方。

十、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另行补充条款，补充后的条款与本合同生同等效力。

十一、本合同条款若单方违约付对方违约金5000元。

十二、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餐厅承包经营合同餐饮行业承包合同六**

乙方：

为对员工餐厅综合管理，提高员工膳食标准，经甲、乙双方通过友好协商，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同意员工餐厅由乙方承包经营。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特订立本合同。

一、承包内容及经营范围

承包经营甲方员工餐厅，负责供应甲方员工(早、中、晚、夜宵、通宵)。在确保上述就餐正常供应后，可根据员工需要和能力许可，兼营小炒，承接接待餐业务，烟酒饮料等零售。严禁在食堂区域内(包括宿舍)进行非法经营活动和其它用途。

二、承包期限：

本合同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为止，有效期为 年。合同期满后双方要求续签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权。

三、餐费标准：

甲方食堂餐费标准按每人每天单价计：

人员 早餐 中餐 晚餐 夜餐 通宵餐

高层人员

管理人员

普通人员

其他人员

四、场地使用及相关费用

1、甲方免费向乙方提供厨房场地和用具的使用权。进场前甲方负责将基础设施装修完毕或破损部分及用品一次性维修保养完成后交付乙方使用。上述物品经清点(按清单双方签名)后交付乙方使用，若双方终止合同后，乙方应将上述物品交还甲方，如有遗失、损坏，乙方负责赔偿(自然损耗除外)。

2、承包期内，食堂内的用具维修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承包区内外的设施维修整改费用由甲方承担。若乙方需要添加或更新厨房设备用具，须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添置费用由甲方负责(添入物品清单内)。

3、承包期内，甲方负责水电费，乙方负责餐厅卫生费、燃气费及其它费用。

4、乙方对餐厅负全部责任，所有卫生条件必须符合有关部门规定的标准，因违反有关部门卫生管理办法而遭到处罚者，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甲方损失，乙方负责赔偿。

5、如乙方要占用甲方厂区承包区以外的其它地方扩大经营，乙方需向甲方提出正式书面申请需征得甲方同意，由甲方审订批准。

五、双方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权利与义务

2、甲方对乙方的采购、配菜、营养搭配、服务水平及食品卫生、环境卫生等方面进行监督，并有权要求乙方及时整改。

3、甲方应协助乙方维持就餐秩序，并加强就餐员工的素质教育与训练。

4、员工凭就餐券或其它方式(就餐卡、签名、刷卡等)用餐，甲方应提前告知乙方就餐的人数，如遇加班、放长假等非正常因素必须提前一天通知。

5、乙方工作人员必须遵守甲方的各项安全、治安、消防等规章制度，甲方有权处罚乙方工作人员的违纪行为。

(二 )、乙方权利与义务

1、乙方负责食堂的经营管理，具体包括人员配备、采购、制作、厨房、餐厅的环境等管理事项。

2、乙方必须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卫生法》，禁止供应未经卫生防疫部门检查的各类食品和三无调味品。

3、乙方工作人员必须将每天食品留样24小时，以便发生事故追查原因。

4、由于乙方所提供的食品不洁给甲方员工造成食物中毒或其他后果的，必须承担相关费用以及法律责任。

5、乙方人员必须每天做好厨房、餐厅等所有工作场地的卫生，严禁进入甲方的办公、生产和工作场地，违者按甲方的《厂纪厂规》处理。

6、餐厅工作人员一律凭健康证上岗，并每半年统一体检一次，无健康证一律不得上岗。

7、乙方必须提前一周将菜单给甲方管理人员审核，经核准后在餐厅内公布。

8、厨房和餐厅的残渣剩饭由乙方负责处理，但不得扔在厂区内。

9、如市场物价上涨过高，造成乙方在连续二个月亏损的情况下，有权向甲方提出增加伙食费用，甲方应尽快进行市场调查，若情况属实，应适当增加伙食费用。

10、因不可抗力原因造成损失时，乙方不承担甲方房产和设施的经济损失。

11、乙方必须自觉接受甲方的监督和指导，依法经营，认真履行合同。

六、结算方式

乙方每月将上月餐费开具正规发票送交甲方财务，甲方以月结 天的形式通过银行汇款方式支付乙方伙食费(乙方须提供抬头)。

七、违约责任

1、经营期间，双方不得擅自中断合同，单方无正当理由提出解除合约，需经双方协商后提前十五天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按上月营业额补偿对方。

2、除不可抗力事件外，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不及时或不充足供应职工膳食。

3、由于甲方原因造成乙方未能按合同要求供应膳食，而造成乙方经济损失，由甲方负责赔偿。

八、仲裁

本合同发生争议时，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向工商行政部门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出上述审理。

九、本合同如有遗漏和未完善之处，在补充协议中明确，补充协议作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力效力。

十、合同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合同正本一两份，双方各持一份。

十一、附件《 》与本合同一同生效。

甲方： 乙方：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时间： 年 月 日 时间： 年 月 日

a营业执照复印件

b卫生许可证复印件

c团膳资格证书复印件

d公众责任险复印件

**餐厅承包经营合同餐饮行业承包合同七**

甲方：\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

住所地：\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

住所地：\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

第一条合同标的物

1、甲方提供给乙方承包经营的餐厅位于市路号，面积共平方米。

2、餐厅附有经营所需设施、设备、用具(见清单)

第二条承包期限

乙方承包经营期限为：自\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

第三条价金及支付

1、押金：乙方向甲方缴纳押金人民币\_\_\_\_\_\_\_\_元，承包结束后双方交接结清有关物业、设备、用具及有关费用后内退还。

2、承包费：乙方承包经营期内，应每月向甲方交纳承包费人民币\_\_\_\_\_\_\_\_元，交纳的时间为：每月\_\_\_\_\_\_\_\_日前交纳当月租金。

3、其他费用：乙方承包经营期间的物业管理费、水电费、税费、垃圾费、排污费等所有经营所需要交纳费用，由乙方按照规定向有关部门或单位缴纳。

4、押金和承包费用的支付方式：第1项和第2项约定的款项由乙方按照约定时间以现金的方式向甲方交纳。

第四条甲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按约定提供餐厅给乙方经营餐饮，保证乙方独立自主经营。

2、为乙方提供现有的经营场所及餐饮设施、设备、用具等。

(另附清单)

3、负责对乙方经营活动及食品卫生安全、质量、价格、服务等进行检查和监督。

4、保证乙方经营所需的水、电正常供应(特殊情况例外)。

5、负责餐厅屋面、室外水、电的维护、维修。

第五条乙方的权利义务

1、必须合法经营，主动接受政府有关部门及甲方的管理、检查、监督和处罚。

受处罚后的一切善后事宜由乙方自理。

2、负责经营过程中餐厅所有设备、设施的维护、保养和维修，并确保合同期结束时餐厅所有资产完好和不流失。

人为损坏或被盗，按原价赔偿。

3、认真做好食品卫生安全、社会治安、消防安全用工等方面的工作，确保安全。

4、按合同规定如期交纳有关费用。

5、承担承包期内因乙方原因所产生的一切责任。

6、承担所聘用人员的劳保、医疗、伤亡、用工、计生、治安及福利等费用和责任。

7、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对房屋、设施做任何改动。

(包括在墙上打洞)

8、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承包或变相转让他人经营。

第六条违约责任

1、在合同有效期内,若无不可抗拒因素发生,甲乙双方中的任何一方都不得终止合同,终止合同方视为违约,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元，给守约方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给守约方造成的损失。

2、乙方迟延交付押金及承包费的，每迟延一日，应按拖欠金额每日万分之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超过日未支付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所收取押金作为违约金予以没收，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3、乙方擅自转让承包或变相转让他人经营的，甲方有权终止承包合同，并将保证金作为违约金予以收缴不予返还乙方，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4、乙方不得中途无故中止合同，如确须中止合同，乙方应提前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从停止经营之日起，乙方向甲方支付与个月承包款作为违约金。

第七条保密责任

任何一方对因餐厅承包经营而获知的另一方的商业机密负有保密义务，不得向有关其他第三方泄露，但中国现行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或经另一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第八条合同终止

1、甲方或乙方如要提前终止本合同,应提前三十天正式书面并电话通知对方,双方应在结清所有费用及承担相应责任后本合同才能终止。

2、合同终止后,合同双方仍应承担原合同内所规定之双方应履行而尚未执行完毕的义务与责任。

第九条补充与变更

本合同可根据各方意见进行书面修改或补充，由此形成的补充合同，与合同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第十条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因有不可抗力致使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本合同或迟延履行本合同，应自不可抗力事件发生之日起三日内，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自事件发生之日起三十日内，向另一方提交导致其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或迟延履行的证明。

第十一条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各方当事人对本合同有关条款的解释或履行发生争议时，应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予以解决。

如果双方通过友好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可通过提起诉讼交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裁决。

第十二条生效条件

本合同自各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本合同上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第十四条其他

本合同式三份，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各方当事人各执一份，其他用于履行相关法律手续。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_\_\_\_\_\_\_\_\_\_\_(签字)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_\_\_\_\_\_\_\_\_\_\_(签字)

年月日

**餐厅承包经营合同餐饮行业承包合同八**

乙方：\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就员工餐厅承包经营问题，经过友好协商，达成以下协议：

1.甲方员工餐厅由乙方承包经营，供餐范围仅限xx集团内部员工及公司客人，禁止对外开展经营行为，一经发现乙方有对外开展的经营行为，即处以乙方罚金\_\_\_\_\_\_\_\_元(甲方可从乙方每月用餐费用中直接扣除)，甲方并可视严重程度，确定是否解除本合约。

2.甲方提供就餐场地，收取乙方场地使用费，场地租金按\_\_\_\_\_\_\_\_元/月结算，场地卫生由乙方指派专人负责清扫;甲方根据目前餐厅现状提供相应设备(另附清单)，正常性损耗后由乙方进行补给、维修，保证正常使用，餐厅产生的水电费用由乙方承担并按月向甲方予以支付;对双方造成的物品损坏，甲乙双方应在认定责任人后予以赔偿处理。

3.甲方对食堂承包人员的岗位暂时给予保留并由甲方统缴相关人员

4.乙方在经营员工餐厅期应接受甲方的监督和管理，在甲方发现问题并通知乙方之日起24小时解决甲方所反映的问题，否则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

5.乙方按照甲方要求，于每个工作日时前，保证饭菜供应到位，不得无故或者借口拖延、更改供餐时间。

6.乙方为甲方的供餐标准为人民币/餐，分别为主荤(全荤)贰副荤(半荤)贰素菜壹汤，米饭供应不限量。如遇物价上涨或者下跌，供餐标准可通过甲乙双方协商作出调整，乙方必须保证以每餐不低于160人的用餐量供应到甲方员工食堂。

7.乙方应根据季节更替对菜品进行更新，并于每月前提供给甲方主管部门本月员工餐厅菜谱壹份，且保证每月菜品种类不低于五十种，次月与上月的`菜谱必须要有三分之一以上的是没有重复过的新菜品。

8.经营期间，乙方必须保证甲方员工餐厅的食品卫生安全和环境卫生，对所有菜品进行72小时现场留样处理，确保不发生群体性疾病传染和食物中毒事件，如有发生，乙方承担由此带来的所有法律责任和经济赔偿责任。

9.乙方在经营甲方员工餐厅期间，所有员工餐厅工作人员必须佩带健康证才能上岗并接受甲方的检查与监督。

10.乙方以甲方实际就餐餐券为结算凭据，餐费每月结算一次，甲方与乙方在次月10日前结算前一个月餐费，在甲方与乙方确认当月消费总额后拾伍个工作日内将前一个月餐费现金支付给乙方。

11.甲方印制的就餐券只用于员工就餐凭证，不再做其他任何用途;乙方对于甲方就餐券除提供就餐服务外，可以提供其他形式的服务来取代就餐服务(仅限可食用物品，且兑换价格必须不超过同期超市零售价格)。严禁兑换现金和其他物品，甲方会对乙方的工作做不定期的监督、检查，如果发现一次此类兑换行为，处乙方罚金人民币三仟元(甲方可从乙方每月用餐费用中直接扣除)。

12.甲方将在每个季度开展一次针对全体职工的\"员工食堂的满意度调查\"，同时邀请乙方参与到调查之中(调查总分中员工评分占总分值的70%，副总级以上高管评分占总分值的30%)，每次调查以70%的满意率为合格指标，甲方将调查统计结果及整改意见三日内发至乙方，如果在调查中乙方不合格，甲方将给予乙方壹个月的改善观察期，如果在改善观察区仍不能达到满意率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13.原公司小食堂继续保留，单独供应董事长及副总级以上高管用餐，副总用餐标准为10元/人/餐，董事长用餐以30元/餐的标准(按每天固定壹餐的费按月用进行结算)进行核算，如遇添加菜品可以在菜单上单独列出并由相关领导签字确认。

14.本合同有限期，自年日至\_\_\_\_\_\_年\_\_\_\_月\_\_\_\_\_日止;合同期满，同等条件下，乙方拥有优先承包权。

15.甲乙双方不得无故提前终止本合同;如需终止本合同，一方应该提前叁拾天通知对方。

16.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17.本合同，甲乙双方各执，合同需经双方签字、盖章后方可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餐厅承包经营合同餐饮行业承包合同九**

乙方：\_\_\_\_\_\_\_\_\_\_

方的权利义务，经过协商订立如下合同条款，需签约双方依法共同遵守。

第一条 承包物

餐厅(西厢房二楼)面积\_\_\_\_\_\_\_\_\_\_平方米，餐具、用具(详见餐具、用具清单)由甲、乙双方购买(乙方购买的物品要例清单做为本合同的附件)。

第二条 承包费、承包期限及结算方式

承包费每年\_\_\_\_\_\_\_\_\_\_元，承包期限六年(自\_\_\_\_\_\_\_\_\_\_年\_\_\_\_\_\_\_\_\_\_月\_\_\_\_\_\_\_\_\_\_日起至\_\_\_\_\_\_\_\_\_\_年\_\_\_\_\_\_\_\_\_\_月\_\_\_\_\_\_\_\_\_\_日止)，承包期内承包费\_\_\_\_\_\_\_\_\_\_元，此款由甲乙双方用来购买餐具、用具等设备，此款购买物品产权归甲方所有，此款之外购买物品，由乙方自定，产权归乙方所有。

第三条 甲方必须安排党政机关办公中心楼内的各部门在每月25日前将干部每月每日(工作日22天)补贴的1元钱准时存入饭卡，经费确实有困难的部门不能按时存补贴款的，年末县财政在各部门的经费中按现有人数足额扣缴。

机关工作人员工作用餐全部为自助餐，每人每餐4元，标准由乙方自定(其中主食不少于3样，副食不少于6样)，乙方取得自助餐的利润不准超过15。如有特殊要求，可单独点菜，乙方负责制作，价格随行就市。

第四条 机关工作人员用餐时间，原则上早\_\_\_\_\_\_\_\_\_\_-\_\_\_\_\_\_\_\_\_\_，午餐\_\_\_\_\_\_\_\_\_\_-\_\_\_\_\_\_\_\_\_\_，晚餐\_\_\_\_\_\_\_\_\_\_-\_\_\_\_\_\_\_\_\_\_，甲方可根据工作需要，向乙方提出变更就餐时间。

第五条 甲、乙双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负责支付取暖费、水费。

(2)甲方负责维修供热、供水、供电、排水等公用设施。

(3)乙方不承担上级部门指派的费用，如需要承担，由甲方承担。

(4)甲方收取乙方的电费，按电表计量，收费标准按办公楼用电的价格标准收取。

(5)承包人身份不变，工资福利待遇不变。

(6)甲方有权检查、监督乙方的经营管理，特别是卫生、安全、环境建设。

(7)如有关部门要求办理证照，由甲方负责。

2、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承包机关食堂独立经营，自负盈亏。

(2)乙方承包的食堂以服务机关为目的，周一至周五原则上不许对外营业，周六、周日也要禁止婚、丧、嫁、娶、上学、过生日、战友聚会等大型招待活动。要做到环境优雅、食品卫生、价格合理，质量精，秩序好，确保机关安静、安全。

(3)自觉服从甲方的管理，并接受业务主管部门的监督和指导。

(4)保证就餐时间，让加班的干部随时用餐。

(5)合同期内，食堂消防、安全、卫生、环境建设由乙方负责。如因乙方责任发生火灾、食物中毒、环境污染、安全等事故，所有损失由乙方承担，并依照相关法律追究责任。

(6)乙方招聘的工作人员必须经卫生部门体检合格并持证上岗，要做到穿着整洁、文明礼貌、热情服务。

(7)乙方承包的食堂不准改变用途，不准转包。

(8)乙方保证机关食堂在\_\_\_\_\_\_\_\_\_\_年\_\_\_\_\_\_\_\_\_\_月\_\_\_\_\_\_\_\_\_\_日正式投入使用。

第六条 违约责任

本合同签订后任何一方不准单方终止合同，如甲方违约，首先应退还承包费，赔偿给乙方造成的实际损失。如乙方违约，甲方收取的承包费不予退还。

第七条 合同期满乙方应按本合同的规定将承包的物品完好无损的交付给甲方，如有损坏由乙方负责修复，不能修复的按折旧价赔偿。

第八条 其它条款

本合同一式二份，签约双方各执一份，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

时间：\_\_\_\_\_\_\_\_\_\_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